

关于报名参加第四届“创业北京”创业创新大赛 海淀区选拔赛的通知

全体师生：

为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和市委十二届十六次全会精神，以促创业、稳就业、助力乡村振兴为重点，突出参赛项目的社会价值和创业者的社会贡献。由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，北京市农业农村局，北京市发展改革委员会，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、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，共青团北京市委，北京市妇女联合会，北京市残疾人联合会联合主办的第四届“创业北京”创业创新大赛于近日启动报名。本届大赛旨在通过搭建服务创新创业的平台，引导社会各界力量支持创新创业，弘扬创新创业文化，推动新业态和新就业形态发展，充分释放创业带动就业倍增效应。海淀区选拔赛具体要求如下：

一、 参赛对象

1. 年满 16 周岁的各类创新创业者均可报名参赛；
2. 项目注册地需位于海淀区；
3. 已获得前三届“创业北京”创业创新大赛市级扶持资金的项目不能参加本届大赛。

二、 参赛条件

（一）主体赛创新项目组

1. 截至 2021 年 6 月 10 日，参赛主体为尚未在工商登记注册的团队或在工商登记注册未满 1 年的初创企业或机构；
2. 参赛项目具有创新性的技术、产品或经营服务模式，具有较高成长潜力，且项目的技术、产品、经营均属于同一参赛主体；
3. 参赛项目为原创性创新项目，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，不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、所有权、使用权和处置权；

4. 参赛者须为该项目的第一创始人或核心团队成员。

（二）主体赛创业项目组

1. 截至 2021 年 6 月 10 日，参赛主体为在工商登记注册满 1 年且未满 5 年的企业或机构；

2. 参赛项目具有创新性的技术、产品或经营服务模式，具有较高成长潜力，且项目的技术、产品、经营均属于同一参赛主体；

3. 参赛项目须为原创性创新项目，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，不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、所有权、使用权和处置权；

4. 参赛者须为该项目的第一创始人或核心团队成员。

（三）乡村振兴专项赛

1. 截至 2021 年 6 月 10 日，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注册未满 6 年的企业或机构；

2. 项目须为涉农项目，具有创新性的技术、产品或经营服务模式，具有较高成长潜力，有助于本地涉农产业发展，带动当地农民增收、农村转移劳动力就业；

3. 参赛项目为创新项目，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，不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、所有权、使用权和处置权；

4. 参赛者须为该项目的第一创始人或核心团队成员。

三、 报名方式

通过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门户网站统一入口报名；或识别下方二维码直接在线报名。



四、 报名时间

2021 年 6 月 10 日 10:00 至 7 月 15 日 18:00

五、 赛事服务

1. 获奖项目将择优被推荐参加北京市选拔赛；
2. 对获奖项目提供企业宣传服务，创业导师咨询服务，大赛创投机构融资对接服务，产业资源拓展服务等。

六、 咨询电话

海淀区联系人：孙涛

联系电话：010-88506585

校内联系人：陈佳男

联系电话：010-82426830

教务处

创新创业教育学院

2021 年 6 月 16 日